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合伙人 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维峰电子")于 2024年 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聘 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立信") 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2024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7)。

2025年1月15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 更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签字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具 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立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原委派 孙慧敏女士为项目合伙人、张银娜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鉴于立信内部工作调整,立信指派龙湖川先生接替孙慧敏女士作为项目合伙人、 指派杨佳慧女士接替张银娜女士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 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二、本次变更后新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一)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 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龙湖川	1998年	1998年	2011年	2025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佳慧	2017年	2017年	2017年	2025年

(二)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1、项目合伙人:龙湖川

姓名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龙湖川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龙湖川	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龙湖川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龙湖川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龙湖川	深圳市聚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龙湖川	天津三卓韩一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龙湖川	深圳科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佳慧

姓名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杨佳慧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佳慧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龙湖川、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佳慧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4、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龙湖川、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佳慧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财务 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立信出具的《关于变更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签字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 2、本次变更后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身份证件、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